

证券代码：688146

证券简称：中船特气

公告编号：2025-036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特气”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于2025年7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4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并于2025年7月11日通过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送达了增加议案的通知。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公司秉承底线思维，坚持风险导向，在总结2024年风险管理情况和预测评估2025年情况的基础上，编制了《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经审议，监事会同意该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接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本性资金并通过控股股东发放委托贷款的方式实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本公司暂不具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本性资金（以下简称“国有资本金”）注资条件，根据相关文件规定，公司拟与派瑞科技有限公司、中船财务有限责任

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以委托贷款的形式接收派瑞科技有限公司拨付的40,000万元国有资本金。

表决结果：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船特气关于公司接收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本性资金并通过控股股东发放委托贷款的方式实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特此公告。

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7月16日